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现将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3 年 12 月，前身为浙江会计师事务所，2011 年转制成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2010 年 12 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成为首批获准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是我国首批具有 A+H 股企业审计资质的全国性大型专业会计审计中介服务机构，综合实力连续位列全国内资所前茅，全球前二十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数量为 241 人，注册会计师 2,356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2024 年度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客户共计 707 家，收费总额人民币 7.20 亿元，涉及行业有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三）质量管理水平

天健事务所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了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并在审计过程中贯彻实施。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性及执业资质进行了系统性评估并对本次续聘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聘任的标准、方式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三、2024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要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有效的提升了工作的准确性。

经审计，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在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1、确定审计机构之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业务资质进行了详尽审查，认为其具备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具备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质量和连续性，2024年4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最终获得通过。

2、在年审工作正式开展前，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与公司管理层主要人员通过通讯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项目经理召开审前沟通会议，对2024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认真听取、审阅了该所对公司2024年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并明确了相关的时间安排，保障了年度审计工作的有序开展。

3、在年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保持着密切联系，通过通讯方式就2024年年度审计中的相关事项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及时沟通，针对2024年度审计报告编制过程中的重大事项和部分问题充分交换了意见。

4、在年审收尾阶段，审计委员会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2024年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情况召开了总结交流会，对本次审计工作进行了系统性的分析和总结，对审计过程中涉及的重大事项进行陈述，对审计报告初稿进行了最终沟通。审计委员会认为，年审注册会计师经过恰当的审计程序出具了审计报告初稿，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合法性和公允性发表了明确的审计意见，就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不存在尚未解决的重大分歧，为公司财务管理提供了有效建议。

五、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计划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的相关审计工作，勤勉尽责，出具的报告真实、准确、及时，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

（以下无正文）

江苏共创人造草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